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XXXX—xxxx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发布

前言

本标准代替 GB 16332-1996《食品包装材料用尼龙成型品卫生标准》、GB 9689-1988《食品包装用聚苯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GB 17326-1998《食品容器、包装材料用橡胶改性的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GB 9688-1988《食品包装用聚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GB 9681-1988《食品包装用聚氯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GB 14944-1994《食品包装用聚氯乙烯瓶盖垫片及粒料卫生标准》、GB 9687-1988《食品包装用聚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GB 17327-1998《食品容器、包装材料用丙烯腈-苯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GB 14942-1994《食品容器、包装材料用聚碳酸酯成型品卫生标准》、GB 9690-2009《食品容器、包装材料用三聚氰胺-甲醛成型品卫生标准》、GB 13113-1991《食品容器及包装材料用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卫生标准》。

本标准与被替代标准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修改了标准名称；
- 修改了原料要求；
- 增加了通用要求；
- 修改了蒸发残渣项目指标；
- 修改了特定迁移限量规定；
- 修改了迁移试验方法；
- 增加了标签标识要求。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1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各种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本标准也适用于食品接触用热塑性弹性体材料及制品。

2 术语和定义

2.1 塑料材料

以一种或几种树脂（聚合物或预聚物）为主要结构组分，添加或不添加添加剂或其他物质，在一定的温度和压力下加工成具有一定形状的高分子材料，是介于树脂（聚合物）与塑料制成品之间的塑料粒子（或切片）、粉末或薄片，也包括其他需再加工/再成型的高分子材料。又称塑料中间材料。

2.2 塑料制品

以树脂或塑料材料为原料，添加或不添加添加剂或其他物质，成型/加工为具有一定形状、并在正常使用条件下能保持其既定形状的制成品。

2.3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在食品生产、加工、包装、运输、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各种已经或预期与食品接触、或其成分可能转移到食品中的各种塑料材料及制品。

2.4 热塑性弹性体

在高温加工条件下具有交联硫化橡胶的高弹特性，在使用温度下具有低剪切模量且在应力作用下可发生较大的形变，当应力移除后形变可完全恢复的聚合物。

3 通用要求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通用安全要求》的规定。

4 技术要求

4.1 原料要求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中使用的树脂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塑料树脂》及卫生计生委相关公告的规定。

4.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感官	色泽正常、表面光滑，无异嗅、异味、不洁物等。

浸泡液	迁移实验所得浸泡液不应有着色、浑浊、沉淀、异味等感官性的劣变。
-----	---------------------------------

4.3 理化指标

4.3.1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检验方法
总迁移量 (/mg/dm ²)	≤ 10 ^a	GB 31604.8
高锰酸钾消耗量/(mg/kg) 蒸馏水 (60℃, 2h)	≤ 12	GB 31604.2
重金属 (以铅计) /(mg/kg) 4% (v/v) 乙酸 (60℃, 2 h)	≤ 1.2	GB 31604.9
脱色试验 ^b	阴性	GB 31604.7

^a接触婴幼儿食品的塑料材料及制品应根据实际使用中的面积体积比将结果换算为 mg/kg, 且限量为 ≤60mg/kg。
^b仅适用于添加着色剂的产品。

4.3.2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中化学物质的特定迁移量、最大残留量和特定迁移量总限量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塑料树脂》附录 A 的规定。

4.4 添加剂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中使用的添加剂应符合 GB 9685 的规定。

5 其他

5.1 迁移试验

5.1.1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迁移试验条件和方法选择、试样前处理、结果表述等应按 GB 31604.1 和 GB 5009.156 规定执行。

5.1.2 食品接触用热塑性弹性体的迁移试验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橡胶材料及制品》的规定。

5.2 标签标识

5.2.1 标签标识应符合《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通用安全要求》的规定。应按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树脂》附录的树脂类别在标签、说明书或附带文件中标识材质, 聚合物共混物应标识主要聚合物的组分。

5.2.2 供应链各环节应确保安全信息的传递, 确保对有害物质、受限物质使用相关信息的可追溯。